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完成证券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上海山域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上海山域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山域”）出具的《关于完成证券非交易过户的告知函》，因上海山域解散清算，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3,786,0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81%）已通过证券非交易过户的方式登记至上海山域股东林林先生名下，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上海山域证券非交易过户明细

过出方	股份性质	股数 (股)	过户数量 (股)	过入方	股份性质	股数 (股)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上海 山域	合计持有股份	13,786,020	13,786,020	林林	合计持有股份	13,786,020	8.8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786,02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446,505	2.2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339,515	6.61%

二、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1、证券非交易过户完成后，林林先生承诺将继续严格遵守上海山域在《招股说明书》及《上市公告书》中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同时，作为公司董事，林林先生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中关于上市公

司董事股份买卖的相关规定。

2、北京鸿达永泰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鸿达永泰”）、北京宝利鸿雅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宝利鸿雅”）、上海山域、弘威国际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威国际”）、张世龙先生、张勤女士、林林先生和 WEN LI 女士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证券非交易过户完成后，鸿达永泰、宝利鸿雅、弘威国际、张勤女士、林林先生合计持有公司 44.08% 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鸿达永泰为公司控股股东，宝利鸿雅、弘威国际、张勤女士、林林先生为其一致行动人。本次证券非交易过户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三、备查文件

- 1、《上海山域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证券非交易过户的告知函》；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9 日